

吉安农商银行 2026 年 1-6 月信息披露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报告经 2026 年 7 月 17 日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行财务报告已由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根据我国的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报告中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本行”或“本公司”均指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报告全文，本行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参阅本报告“经营情况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五、除特别注明外，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项目增减变化均为较年初增减金额。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本行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吉安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左江萍

注册资本：755,689,255 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新 192 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新 192 号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
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
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
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00589202632R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号：B1236H336080001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及投诉电话：0796-8226211

联系电话：0796-8235588

传 真：0796-8235588

邮政编码：343000

官方网站：<http://www.jxnxs.com/jansyh/index.html>

二、各分支机构及营业地址

机构名称	联系地址
吉安农商银行营业部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新 192 号
吉安农商银行青原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青原大道 249 号
吉安农商银行广场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世兴庙 1 号
吉安农商银行城南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古南大道 32 号
吉安农商银行白塘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阳明西路 8 号
吉安农商银行吉州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大桥西路 7 号

机构名称	联系地址
吉安农商银行文山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后河信合新城嘉苑 1-4 幢 19-23 号门面
吉安农商银行城北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 183 号
吉安农商银行银都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吉福路 46 号
吉安农商银行值夏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值夏镇芡城小区 18 栋
吉安农商银行井开支行	吉安市井开区君山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吉安农商银行河东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青原大道 256 号
吉安农商银行青原山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青原大道尚东国际公馆 104、105、106、107 号
吉安农商银行贸易广场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青原大道以东豪德星城鑫座一楼门面
吉安农商银行天玉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天玉镇临江村 105 国道 33 号
吉安农商银行余家河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创天银兴广场一楼门面
吉安农商银行兴桥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兴桥镇兴桥街 45 号
吉安农商银行曲濂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曲濂乡义山路 27 号
吉安农商银行长塘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长塘镇商业街农贸市场西南面 1-2 层
吉安农商银行樟山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樟山镇翡翠路 66 号宏阳鑫城（牛街）1#楼 1-03 号
吉安农商银行永叔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吉州大道 48 号 1 楼北面
吉安农商银行滨江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长岗路 1 号 8 栋
吉安农商银行富滩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富滩镇宋溪街 89 号
吉安农商银行文陂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陂乡芡城路 4 号
吉安农商银行新圩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新圩镇北大道 1 号

机构名称	联系地址
吉安农商银行富田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富田镇富白路 47 号
吉安农商银行东固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东固畲族乡东固街
吉安农商银行青庐支行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青原大道金竹园区旁 261-1 号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项目	2026 年 1-6 月
营业利润(万元)	6993.15
营业外收支净额(万元)	-149.62
利润总额(万元)	6843.53
净利润(万元)	4995.11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万元)	59620.02	69635.41	35056.48
营业支出(万元)	48830.54	63050.77	28063.33
营业外收支净额(万元)	-8.27	-371.08	-149.62
利润总额(万元)	10781.2	6213.56	6843.53
净利润(万元)	7216.63	3127.75	4995.11
总资产(万元)	2628898.77	2619454.93	2856628.36
总负债(万元)	2442567.35	2441845.35	2677470.83
股东权益(万元)	186331.42	177609.58	179157.53
存款余额(万元)	2236367.07	2287264.91	2423898.80
贷款余额(万元)	1633437.83	1633946.23	1707083.23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每股收益(元)	0.10	0.04	0.07
每股净资产(元)	2.52	2.35	2.37
资本利润率(%)	3.95%	1.72%	5.60%
资产利润率(%)	0.28%	0.12%	0.36%
成本收入比例(%)	36.75%	30.69%	23.08%

三、报告期末主要风险监管指标

主要风险指标	标准值	2026 年 6 月末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万元)		178480.65
一级资本净额(万元)		178480.65
资本净额(万元)		196787.1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11.12%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11.12%
资本充足率(%)	≥ 10.5%	12.26%
贷款拨备率(%)	≥ 2.5%	6.99%
贷款损失准备覆盖率(%)	≥ 150%	197.63%
不良资产率(%)	≤ 4%	2.10%
不良贷款率(%)	≤ 5%	3.54%
存贷比例(%)		66.32%
流动性比例(%)	≥ 25%	50.45%

四、贷款损失准备金情况

项目	2026 年 1-6 月
期初余额(万元)	111431.5
报告期从本年损益中计提(万元)	17028.47

报告期从所有者权益中转入（万元）	/
报告期收回（万元）	3294.40
报告期转出（万元）	/
报告期核销（万元）	14821.39
其他变化（万元）	/
期末余额（万元）	119291.01

五、利润实现情况

本行 2026 年 1-6 月年实现利润总额 6843.53 万元，同比增加 5754.50 万元，增幅 528.40%；缴纳当期所得税 444.49 万元；实现净利润 4995.11 万元，同比增加 4282.44 万元，增幅 600.91%。

第三章 经营情况与分析

一、金融服务开展情况

（一）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30.88亿元，较年初增加6.82亿元，增速28.33%，高于各项贷款（剔除票据）增速21.8个百分点。普惠小微贷款户数3867户，较年初增加681户。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利率3.77%，较年初下降0.44个百分点。实现了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的目标。

（二）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1. 筑牢普惠金融发展根基。本行坚持支农支小战略定位，全面构建普惠金融服务长效体系。一是**完善普惠治理架构**。将普惠金融纳入全行长期发展战略，优化公司治理机制，

开辟评审绿色通道，下放部分贷审会权限至部门，给予网点部分核定自主调息空间，缩短决策链条。建立灵活分级审批模式，全面释放普惠发展动能。**二是纵深推进信贷攻坚。**严格落实联合银行信贷攻坚工作机制，坚持“一月一主题、一月一攻坚”专项行动，持续激发全员营销活力。今年以来，先后出台《“盛五月”贷款投放攻坚竞赛方案》《“夺六月”信贷主题攻坚方案》《2026年2-4季度支农支小工作考核方案》《2026年度生源地助学贷款“金秋启航”专项营销方案》及《三季度“燃战仲夏·荣耀对决”业务竞赛》等系列方案，按月按季压茬推进，确保零售贷款净增、有效客户拓展两项核心指标同步达标。截至6月末，全行有效贷款余额较年初净增4.78亿元，有效贷款户数达3.16万户，有效户占比88.06%，为全年目标达成奠定坚实基础。

2. 深耕普惠提质扩量。牢牢把握普惠金融发展方向，同步抓实客群拓展与服务创新。**一是强化督导精准获客。**刚性执行“5815”常态化走访机制，全面依托网格化系统落地全流程督导管控，组织综合经理下沉实地走访，精准挖掘潜在营销空间，开展靶向高效营销。深入开展整村授信与“普惠金融万里行”活动，充分运用“吉易贷”和小额线上化工具进行白名单转化。截至6月末，全行11个农区网点已完成162个行政村的线上评议工作，评议完成率99.4%，生成白名单客户2.7万户，成功转化222户、贷款余额2666万元，有效打通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二是创新产品提速增效。**围绕联合银行“客户数三年翻番”计划，针对不同市场主体

差异化需求，零售金融部牵头，联合信贷部、授信评审部，借助联合银行科技力量，仅用一周时间完成“三餐四季贷”

“企惠贷”“吉易贷”“乐享消费贷”四款新产品的制度制定与流程设计，其中后三款为“线上+线下”融合产品，大幅简化操作流程，提升办贷效率。产品推出后，第一时间组织全员培训，并先后开展“破零行动”“破十行动”。截至6月末，“企惠贷”发放24户，金额2035.4万元，位于全省第三；“百福·乐享消费贷”发放573户、金额8503万元，位列全省第一，相关先进经验获联合银行高度认可，并刊发于联合银行《信贷资讯》，形成典型示范。

3. 做好“五篇大文章”。强化支农支小定位，紧扣“1269”行动计划和金融“五篇大文章”要求，接续出台信贷投放指引，深化“一大工程三项行动”，开展普惠提升和支农支小“百日攻坚”，融合推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技金融，因地制宜做好“五篇大文章”。在整村授信、园区走访中，优先支持绿色农业、生态种植、清洁能源等领域客户，积极探索“绿色+普惠”产品组合，推动绿色信贷与小微贷款、涉农贷款协同增长。制定《吉安农商银行服务特色实体经济“破冰”行动方案》，至6月末，全行累计投放特色实体经济贷款30户，其中新增发放科技金融8户（其中首贷户1户），生物多样性金融10户，转型金融6户，养老金融2户、绿色金融4户，贷款余额3.13亿元。在全省农商银行2026年业务发展考评中，我行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养老产业贷款、民营企业贷款、创业担保贷款五项指标均获满分。

4. 聚力对公业务突围。加快对公队伍建设，重大项目融资高效落地。制定《吉安农商银行对公客户经理队伍建设工作方案》，组建专门对公客户经理团队，其中四大支行16人，单列对公业务考核，实行专人专岗、专职对公、相对集约的作业模式。由行领导牵头带队，主动对接辖内国有大行开展同业联动，全面摸排辖区乡村振兴重点产业项目大额融资需求；加大公客户经理队伍培训力度，着力打造专业对公经理团队和理财经理团队，深化与省属国企、大型集团的战略合作。制定《2026年度涉农银团贷款手续费收入专项考核方案》，建立项目联合研判机制，对符合准入条件的涉农项目积极洽谈银团贷款，保障大额融资业务高效落地。6月末，我行成功发放一笔8000万元涉农银团贷款，为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三）绿色信贷服务情况

1. 信贷总体情况。报告期内，我行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双碳”战略部署，严格落实监管部门绿色金融工作要求，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推动全行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报告期内，本公司绿色信贷贷款余额46269.5万元，较2025年末增加6590.9万元，增幅16.61%，绿色信贷增速持续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其中：节能降碳产业4489万元、资源循环利用产业6920万元、能源绿色低碳转型6900万元、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10872.66万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16787.84万元和绿色贸易贷款300万元。

2. 制度根基持续夯实，机制驱动促落地。我行持续夯实

绿色金融发展制度根基，印发了《吉安农商银行支持绿色信贷工作的指导意见（修订）》，规范了绿色信贷准入标准、审查审批流程、贷后风险管理等全环节操作，保障绿色信贷业务合规运行。同时，出台了《吉安农商银行高质量发展战略转型三年规划（2025-2027）》，将绿色金融作为全行核心发展战略之一。二季度启动《吉安农商银行服务特色实体经济“破冰”行动方案》，引入绿色贷款激励与约束并重机制，精准发力营销，推动绿色任务落地见效。

3. 深耕绿色金融赛道，赋能区域低碳发展。一是聚焦绿色重点企业精准对接。行领导带队深入园区开展专项走访、整园授信，重点对接新能源制造、低碳交通等绿色经营主体，聚焦固态电池新材料、城市绿色出行等低碳赛道提供信贷支持，针对性解决绿色企业投产扩产、日常运营资金难题，助力区域绿色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二是建立绿色贷款优先审批机制。设立绿色业务专属审批通道，简化业务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提升放款效率。三是创新绿色金融服务模式。分类制定适配各行业的绿色授信方案，落地多项典型绿色信贷业务。如投放3000万元贷款支持江西固芯能源半固态电池项目建设生产，赋能前沿新能源科创产业；投放300万元贷款保障飞兔科技共享单车运维升级，完善城市低碳出行配套。

二、主要风险及风险管理状况

（一）总体风险状况

2026年上半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监督管理和联合银行工作要求，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

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改革为主线，紧扣“控风险、稳资产、促发展”的核心目标，持续推动“八行战略”走深走实。总体表现为：各项业务风险管控良好，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国别风险等各类风险较低，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等主要风险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经营理念和风险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各项业务经营规范有序，整体运行平稳，风险总体可控，风险防范化解质效明显。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影响本行经营的重大风险情况，也未造成重大损失。

（二）信用风险状况

本行产生信用风险的主要业务包含信贷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采用“三道防线”架构，权责明晰，相互制衡。

1. 信用风险分布情况：从业务领域来看，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信贷领域，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6.04亿元，较年初下降0.07亿元，不良率为3.54%，较年初下降0.2个百分点，实现不良“双降”的良好态势，信用风险指标符合监管标准，信用风险总体可控。**从借款主体来看**，个人不良贷款余额4.42亿元，占比73.16%，对公不良贷款余额1.62亿元，占比26.84%；**从行业来看**，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分布在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农林牧渔业。

2.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9.05%，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

中度为8.54%，非同业集团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14.93%，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20.99%，同业集团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0%，主要集中度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3. 逾期贷款账龄分析：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逾期贷款余额9.14亿元，较年初上升0.54亿元，增幅6.34%。逾期贷款主要集中在逾期90天以上，需加大处置攻坚力度，不断优化逾期贷款账龄结构，切实保障安全稳健经营。

4. 贷款重组及资产收益率情况：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重组贷款余额2.12亿元，上半年累计办理重组贷款0.67亿元。2026年上半年累计实现税备前利润2.64亿元，同比下降4892万元，降幅15.61%，实现净利润0.5亿元。贷款收益率3.43%，生息资产收益率2.84%。

5. 信用风险管控主要措施：本行高度重视信用风险管理，不断完善信用风险体系建设，有效防控信用风险，做好信用风险处置化解工作。**一是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制定或完善信贷管理基本制度、贷款“三查”、信贷档案管理等制度，明确了信贷管理、贷前贷中贷后等核心环节的操作标准，覆盖信贷全生命周期，筑牢信贷管理的制度基石；**二是定期组织风险排查。**组织开展信用风险底数、信贷档案管理等多项风险排查，推动信贷风险底数更清、情况更明；**三是狠抓信贷制度执行。**针对信贷制度建立“回头看”机制，狠抓制度执行落地，同时开展信贷制度培训，通过案例教学等方式确保熟练掌握制度条款，进一步提升制度执行能力。**四是加强贷款精细化管理。**每月对逾期关注类贷款及快到期贷款实行

通报摸底机制，建立帮扶机制，按金额区间实行领导班子和部室挂点督导帮扶，同时在绩效考核体系纳入信用风险指标，提高网点管控风险积极性。**五是紧盯不良资产处置。**对标计划，在重点目标上大力攻坚，确保清收处置落地兑现；三重驱动，在员工动能上激发活力，通过“赋权、赋能、赋利”三重方式，努力推动全行员工从被动清收转向主动创收；多措并举，在司法清收上实现突破，通过派驻人员协助配合法院的办案流程，推动本行案件受理执行效率，进一步提升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效果。

（三）流动性风险状况

本行严格执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专业性、前瞻性和精细化程度，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流动性比例50.45%、核心负债比例84.9%、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1044.22%，分别优于监管标准25.45个百分点、24.9个百分点、944.22个百分点，主要流动性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影响本行流动性风险因素主要表现在资产负债期限匹配情况和是否发生声誉风险情形。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一是健全流动性风险体系建设。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建立健全各层级、各部门分工负责的管理体系；制定涵盖流动性指标风险限额，并定期进行监测预警。二是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从区分季节性业务量大小、网点规模大小维度，按照预警期、爆发期、消退期三个时期，设定提前支取金额、提前

支取笔数、库存现金余额、网点排队人数等监测情形设定黄色和红色预警阈值，确保工作日当日预警当日完成处置，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控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三是**强化流动性头寸管理**。建立健全流动性头寸管理机制，制定日常头寸管理办法，明确头寸管理部门，严格执行大额资金汇划的审批手续，指定专人监控本行清算资金账户余额，确保清算资金充足，防止出现流动性风险。四是**常态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根据监管要求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结合实际设定轻度、中度、重度三种压力场景，2026年上半年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共5次，测试结果表明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

（四）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面临的市場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覆盖业务范围主要为债券投资业务，本行投资的债券品种为国債、政金債和地方政府債，发行人分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策性銀行和地方政府，利率风险总体可控。

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利率敏感性资产为286.79亿元，利率敏感性负债为264.79亿元，无衍生金融产品和利率期权余额，根据六种利率冲击场景情况来测算，最大经济价值变动额为2.61亿元，利率平行上移225个基点时，净利息收入变化为0.26亿元，存款不变、其他科目利率平行下移225个基点时，净利息收入变化为2.45亿元。

本行持续加强市場风险管控，一是**加强利率风险主动管理**。密切关注市場利率波动，做好逐日盯市及组合公允价值波动实时跟踪，及时做好风险预警工作；二是**加强市場风险**

识别计量。通过开展债券资产压力测试，量化了极端损失，分别从轻度市场风险、中度市场风险、重度市场风险三种情形压力测试，测试结果表明，本行金融市场业务资产组合均可以承受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情景。**三是完善市场风险偏好限额。**针对金融市场业务相关指标设定目标值、预警值和底线值，对市场风险进行有效的监督与指导。**四是优化金融资产配置策略。**严格控制久期和评级，合理压降资产久期有效防范期限错配风险；强化集中度管控，借助统一授信系统对大额风险暴露进行了有效控制；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投资策略、投资品种，做强做优资产组合，并择机开展波段交易提升盈利。**五是强化宏观经济形势研判。**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研判，深入研究市场，科学制定投资策略，实现风险和效益的最佳组合。

（五）操作风险状况：本行持续强化操作风险治理，厚植合规经营理念，积极深化合规建设，将内控合规文化融入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一是切实增强操作风险防控意识。**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员工行为排查，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有效防范道德风险；**二是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健全制度与流程框架，强化操作规范，严格流程管控，营造审慎合规的经营氛围，构建风险管理与流程管控相结合的长效机制；**三是强化岗位监督与制衡约束。**科学配置内部岗位，建立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严格落实四项制度，严控各类违规违法行为发生；**四是强化审计监督的警示震慑作用。**突出审计重点，注重序时审计及专项审计，将事后被动审计逐步

转变为事前主动预防性检查。

（六）声誉风险状况：2026年上半年，本行认真做好网络舆情监测工作，着力提升全员声誉风险防范意识与舆情事件应对能力，积极收集员工意见建议，关注并引导化解内部存在的不良倾向，做好正向宣传与疏导。**一是强化舆情监测及媒体宣传。**指定专人每日上、下午各开展一次网络舆情巡查，加强媒体关系日常维护，通过正面宣传巩固合作关系，在声誉风险防范与事件处置中积极争取媒体支持。各网点及部室遇突发事件或重大事项，须第一时间按制度要求上报信息，审慎接受媒体采访，建立快速反应机制，防止产生不必要的负面影响。**二是切实抓好日常业务监测。**重点做好信贷、理财、第三方代理等业务的规范销售、客户投诉处理等高风险敏感环节工作。**三是加强客户投诉与信访维稳管理。**完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改进服务质量，建立声誉风险常态化监测长效机制，维护良好公众形象；推动信访维稳关口前移，变被动接访为主动沟通，融洽关系、化解矛盾，做到防患于未然。

（七）合规风险状况：本行已建立完整、有效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并通过持续改进和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机制、防控技术及管理程序，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与管控。**一是对**业务产品及制度流程实施全覆盖的法律合规论证，认真识别、评估新产品、新业务及重大项目的合规风险；**二是突出**加强业务经营重点领域与薄弱环节的风险管控；**三是筑牢**业务管理、风险合规及审计监督“三道防线”。2026年上半年，先后组织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全面风险排查、轮岗交流情况排查、信用风

险底数排查、不良资产处置排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等多项风险排查工作。同时，着力提升全行员工合规意识，积极培育良好的合规文化、信贷文化和清廉文化，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员工树立正确的风险观与效益观，将合规理念贯穿于经营各环节及管理全过程。

（八）信息科技风险状况

本行使用联合银行信息科技平台，全省实行信息数据大集中，信息数据平台、内外部信息指标体系的建立和管理均由联合银行统一管理。本行持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控，设立信息科技安全管理委员会，制定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风险识别和评估流程、信息科技风险防范措施等，定期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自评估和专项审计，全面检查和评估了信息科技系统和内控机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全面落实并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建设。紧扣金融科技应用场景，从严把控核心业务系统稳定、客户信息安全等关键风险点，常态化开展科技风险应急演练，健全“技防+人防+制度防”三位一体管控体系，为业务稳健运行提供科技安全保障。

（九）国别风险状况

本行服务群体为辖内个人及单位客户，在办理各项业务时严格按照监管部门有关客户身份识别要求执行，未发生国别风险事件。本行开展的金融市场业务和票据业务都属于境内业务，无国别风险。本行开展的国际业务仅含外汇结售汇业务，严格意义上不存在直接国别风险，间接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三、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一）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方法

本行制定完善了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严格按照办法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零售资产风险分类方法**为在审慎评估债务人履约能力和偿付意愿基础上，根据单笔资产的交易特征、担保情况、损失程度等因素进行逐笔分类。**非零售资产风险分类方法**为重点考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偿付意愿、偿付记录，并考虑金融资产的逾期天数、担保情况等因素，在逐笔分类基础上综合该债务人其他债权情况进行分类。

（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程序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按照“初分、认定、审批”三级程序，建立有效的制衡机制，确保分类过程的独立性，以及分类结果的准确性和客观性。由基层网点或金融资产的经办部门负责初分，由金融资产对口条线管理部门负责认定，由牵头部门和高级管理层负责审批。

（三）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信贷资产	信用卡	金融市场业务	应收款项	其他
正常类	1569942.33	35968.72	1094142.26	9990.14	132603.59
关注类	72971.21	225.42	0.00	571.5	0.00
次级类	21783.09	118.51	0.00	233.25	0.00
可疑类	6584.52	114.98	0.00	72.53	0.00
损失类	31282.77	530.15	0.00	1133.52	0.00
金融资产总额	1702563.92	36957.78	1094142.26	12000.94	132603.59

四、内控建设及内审工作情况

深入开展内控合规建设三年行动，强化合规理念，建设合规体系，夯实内控合规基础。加强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建设，按照“对内优化、对外简化”原则，制定、修订完善制度、流程、标准文本，健全操作细则，做到内控优先、制度先行，保证规制流程对每个岗位、每项业务、每个环节的全覆盖。健全监督体系，运营主管对各个岗位执行制度、业务合规情况进行现场监督和风险把关。运用远程电子监控、异常交易信息监控、反洗钱系统、事后监督系统、信贷业务后台集中管理等非现场监控手段，建立全方位监督体系。

严格落实联合银行审计工作要求，坚守内部审计“第三道防线”定位，年初结合全行风险台账、监管重点、业务发展短板编制《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合理分配审计力量，采取现场审计+非现场大数据筛查、常规审计+专项突击、巡审联动+新增不良尽职免责模式，实现网点、重点业务、关键岗位监督全覆盖。2026年1-6月，累计实施各类审计项目50项，排查梳理内控缺陷、操作违规、管理薄弱类问题，出具正式审计报告44份、审计建议书49份、审计管理提示1份、审查意见书3份，审计移送处理书2份。审计内容涉及柜面运营、信贷管理、员工行为、安全保卫、电子银行、反洗钱、内控管理、业务经营、关联交易、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科技等多个方面，有效排查经营管理隐患、压实条线管控责任、完善内控机制，以审计监督护航全行高质量发展。

第四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一、工作基本情况

1. 组织架构。本行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明确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要职责及议事规则。本行在高级管理层下设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同时也明确了主要职责。法律合规部为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牵头部门，并指定专人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董事会、高管层及法律合规部均能认真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职责。

2. 制度建设。本行建立了独立的、总括性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及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基本工作相关的专门制度，构建了完整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主要有：《吉安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修订）》《吉安农商银行消费投诉管理实施办法（修订）》《吉安农商银行消费投诉事项处理操作规程》《吉安农商银行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实施办法》《吉安农商银行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管理办法》等，确保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有制度保障。

3. 具体工作开展。本行组织开展了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专题教育培训活动；建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制度；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站建设维护，在所有营业网点公布了客户投诉电话、设置了投诉意见箱和投诉意见簿，及时处理内、外部投诉件，建设了白塘支行和青原支行两个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站；坚持以营业网点为主阵地，运

用网点LED显示屏、报刊、电视、广播等途径，广泛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构建全方位、多渠道、立体化的宣传教育网络，持续提升宣传教育覆盖面和有效性。

二、2026年上半年金融消费者投诉情况分析

2026年上半年，本行受理各渠道消费投诉合计42笔，较上年同期下降19件，下降比例31.15%。

从金融消费者投诉办理渠道看：前台业务渠道投诉23件，占比54.76%；中、后台业务渠道投诉19件，占比45.24%。在前台业务渠道投诉中，在营业现场办理业务后发生投诉15件，占比65.22%；在自助机具、第三方渠道等其他业务渠道办理业务后发生投诉8件，占比34.78%。

从金融消费者投诉业务类别看：借记卡相关业务投诉11件，占比26.19%；信用卡业务投诉3件，占比7.15%；贷款业务投诉13件，占比30.95%；支付结算等其他业务投诉15件，占比35.71%。

从金融消费者投诉原因看：因金融机构服务设施、设备、业务系统引起的投诉2件，占比4.76%；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10件，占比23.81%；因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12件，占比28.58%；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4件，占比9.52%；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1件，占比2.38%；其他原因引起的投诉13件，占比30.95%。

三、已采取措施

本行积极落实消费投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不断加强投诉管理制度建设，完善溯源整改机制和投诉处理回避

机制，持续优化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投诉管理体系架构建设，加强对全行投诉工作的督导力度，优化统一的投诉管理系统，不断提升投诉处理质效。

本行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初心使命，标本兼治强化投诉全流程管控，提升全员依法合规妥善处理问题的能力，持续提高服务水平与消费者满意度，共同为构建和谐金融消费环境而努力。

第五章 年度重要事项

一、前十大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2026年6月末，本行共有股东775户、股权总额75568.9255万股，报告期内转让股权7笔，共计885.4348万股，其中司法裁决过户1笔，共计301.9740万股；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前十大股东未发生变动，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股 东 名 称	持股比例
1	吉安市华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7%
2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50%
3	吉安华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
4	江西佳宇陶瓷有限公司	4.50%
5	吉安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0%
6	深圳市中泰来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30%
7	思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
8	江西庐陵水泥有限公司	2.00%
9	吉安市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

序号	股 东 名 称	持股比例
10	吴元福	1.80%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无其他分立合并事项。

三、股权结构

类别	持股数额（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38364.7507	50.77%
自然人股	37204.1748	49.23%
其中：职工股	7797.0509	10.32%
合计	75568.9255	100%

四、本行董、监事股东出质情况

2026年6月末，本公司股权质押占比为9.96%。本行董、监事股东未将股权进行出质。

五、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事项。

六、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长、行长未受到司法部门处罚。

七、关联交易

本行在管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规定，授信审批、风险定价及服务交易等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行资本净额为 196787.14 万元。本年共发生各类关联交易 433 笔，交易金额 7418.06 万元。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三）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433 笔，交易金额 7418.06 万元，均为自然人关联方交易，其中：授信类交易 6 笔、金额 103 万元，存款类交易 426 笔、金额 7285.06 万元，其他类交易 1 笔、金额 30 万元。以上一般关联交易操作规范，不存在违规交易。

八、其他重要事项

2025 年 8 月 6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吉安农商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提案，2026 年 2 月 2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安监管分局关于左江萍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的批复》（吉金监复〔2026〕7 号）。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修订）》等相关制度的要求，以上重大事项均在本行官方网站披露。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任职
1	左江萍	女	吉安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	徐文辉	男	吉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
3	罗邦平	男	非执行董事
4	敖月兰	女	非执行董事
4	周群华	男	独立董事
5	汤超义	男	独立董事
6	王铁平	男	独立董事
7	黄铁韵	女	职工董事

董事简历：1. 左江萍，女，1975年2月出生，江西安福人，中共党员，1996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党委书记、提名董事长。

2. 徐文辉，男，1977年7月出生，江西吉安人，中共党员，1994年2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

3. 罗邦平，男，1960年1月出生，江西吉安人，吉安农商银行董事，为股东吉安市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派驻董事。

4. 敖月兰，女，1965年7月出生，江西新干人，吉安农商银行董事，曾任中国联通吉安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5. 汤超义，男，1964年10月出生，江西萍乡人，吉安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孙子兵法管理应用研究中心主任。

6. 周群华，男，1967年3月出生，江西泰和人，吉安农

商银行独立董事，现任井冈山大学商学院教授。

7. 王铁平，男，1979年8月出生，江西吉安人，吉安农商银行独立董事，现任江西文修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主任。

8. 黄铁韵，女，1975年5月出生，江西吉水人，吉安农商银行董事，现任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任职
1	黄文彬	男	监事长
2	钟薇	女	职工监事
3	彭希	女	职工监事
4	黄银根	男	股权监事
5	李桂莲	女	外部监事
6	彭玉慧	男	外部监事
7	舒小豪	男	外部监事

监事简历：1. 黄文彬，男，1975年6月出生，江西石城人，现任江西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辖区党组纪检组长，吉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2. 钟薇，女，1981年2月出生，江西万安人，吉安农商银行职工监事，现任吉安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3. 彭希，女，1989年10月出生，江西泰和人，吉安农商银行职工监事，现任吉安农商银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4. 黄银根，男，1966年6月出生，江西吉安人，吉安农商银行股权监事，为本行股东，现任吉安市银星手套厂法定

代表人、吉州区诗词楹联学会会长、吉州区文联副主席。

5. 李桂莲，女，1971年12月出生，江西吉安人，吉安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现为井冈山大学商学院财会教师。

6. 舒小豪，男，1953年6月出生，江西吉安人，吉安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现为井冈山大学商学院退休教授。

7. 彭玉慧，男，1969年3月出生，广东兴宁人，吉安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现任江西井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业律师，吉安市律师协会监事长。

（三）本行董事、监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无变动。

（四）董事监事兼职情况

1. 本行职工董事、执行董事不存在兼职情况。

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兼职情况：

非执行董事罗邦平担任吉安市华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福观山水电有限公司、吉安赛塘水利工程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担任吉安市汇邦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吉安市华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江西宇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辽源市华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担任吉安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汤超义担任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2. 本行职工监事不存在兼职情况。

非职工监事（股权监事、外部监事）兼职情况：

股权监事黄银根担任吉安市银星手套厂法定代表人职

务，担任吉州区诗词楹联学会会长、吉州区文联副主席。

外部监事彭玉慧担任江西井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业律师，担任吉安市律师协会监事长。

外部监事李桂莲担任井冈山大学商学院财会教师。

外部监事舒小豪不存在兼职情况。

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任职情况	分管工作
1	左江萍	女	党委书记、 董事长	负责全面工作，主持行党委工作，分管审计部和清收事业部工作
2	徐文辉	男	党委委员、 副行长、董事	分管信贷管理部、授信评审部、金融市场事业部、计划财务部工作
3	杨 峰	男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分管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安全保卫部工作
4	胡贻杰	男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分管办公室、协助分管零售金融部工作
5	罗 青	女	计划财务部 负责人	主持计划财务部工作
6	郑 玮	男	审计部 负责人	主持审计部工作
7	李 玲	女	法律合规部 负责人	主持法律合规部工作
8	郭扬远	男	董事会秘书、 办公室负责人	主持办公室及董事会办公室工作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 左江萍，女，1975 年 2 月出生，江西安福人，中共党员，1996 年 8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 徐文辉，男，1977 年 7 月出生，江西吉安人，中共党员，1994 年 2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

3. 杨峰，男，1976 年 9 月出生，江西万安人，中共党员，1996 年 9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4. 胡贻杰，男，1988 年 1 月出生，江西遂川人，中共党员，2012 年 3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5. 罗青，女，1988 年 11 月出生，江西吉安人，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6. 郑玮，男，1981 年 7 月出生，江西吉安人，中共党员，1998 年 11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审计部负责人。

7. 李玲，女，1983 年 4 月出生，重庆人，中共党员，2010 年 5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法律合规管理部负责人。

8. 郭扬远，男，1989 年 9 月出生，江西万安人，中共党员，2010 年 5 月参加工作，现任吉安农商银行办公室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部门分支机构及员工情况

本行为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的商业银行，内设 16 个部室，分别为综合工作部、办公室（下设后勤服务中心）、人力资

源部、党群工作部、党风行风监督室、审计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零售金融部（下设业务拓展中心、电子银行中心、普惠中心、信息科技中心）、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金融市场事业部、清收事业部、授信评审部、安全保卫部（下设远程监控中心）。下辖 28 个营业网点，其中 1 个营业部、27 个支行。员工总数为 450 人。

四、薪酬政策及管理

本行制定了与经营目标相关的薪酬政策，建立了以健全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防范经营风险、“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薪酬管理体系，制订了《吉安农商银行 2026 年度员工绩效考核方案》《吉安农商银行等级行薪酬考核暂行方案》《吉安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修订）》等薪酬制度，明确了员工的薪酬考核与管理。

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励薪酬三部分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根据江西农商银行员工等级档次标准确定相应的等级，按月进行发放。绩效薪酬是依据本行绩效考核方案及等级行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等考核办法，根据员工工作量计价及业绩指标考评结果兑现的薪酬，绩效薪酬坚持全额挂钩、考核到人的原则；坚持分类考核、成本计价的原则；坚持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坚持正向激励、促进发展的原则。奖励薪酬主要是针对业务经营短板进行专项激励，对员工完成特定的目标任务、作出特殊贡献、实现利润增长等情况进行奖励的薪酬。本行年度薪酬总额按《江西辖内农商银行薪

酬总额管理办法》核定。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当年职工人均薪酬及资产质量、经营效益等因素由省联社核定。2026年1-6月，本行董事会税前薪酬合计8.3万元；监事会税前薪酬合计4.15万元；主要高级管理人员6人，税前薪酬合计164.81万元，其他重要岗位人员（含支行行长、审计部、法律合规部、计划财务部、董事会秘书）共31人，税前薪酬合计531.3万元。

为加强对员工薪酬管理的组织领导，成立薪酬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员工的薪酬管理及绩效考评工作。薪酬管理委员会下设薪酬日常管理小组和绩效考评小组，薪酬日常管理小组办公室在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薪酬管理工作。

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重要风险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制度。本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支付比例为52%，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主要风险岗位人员延期支付比例为42%，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2026年1-6月累计扣缴延期支付薪酬671.96万元，其中：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累计扣缴30.01万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重要风险岗位人员累计扣缴641.95万元。2026年1-6月兑付延期支付薪酬48.01万元，其中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兑付48.01万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重要风险岗位人员累计兑付0元。

五、当年培训工作

本行深入践行“人才强行”战略，严格按照《吉安农商银行2026年度教育培训工作计划》，积极推进分层分类教

育培训工作，上半年紧扣业务重点与队伍建设需求，构建“需求导向、分层分类、学用结合”的培训体系，聚焦中层干部管理、新员工素养、综合经理技能及专业条线合规等重点方向，采用“线上+线下”“请进来+走出去”及师徒制、跟班制等多元模式开展务实培训；同时重点围绕“村改支”吸收人员及2026年新入职员工，组织履职能力提升系列培训，着力强化一线员工岗位胜任力和专业素养，持续提升全员综合能力，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第七章 公司治理信息

一、整体评价

本行严格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构建了“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五位一体的治理架构，各治理主体权责分明、协同制衡，确保决策机制科学高效。通过深化党建与治理有机融合，全面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前置程序，将党的领导深度嵌入公司治理全流程。近年来重点推进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信息披露准则，通过年报、临时公告等渠道及时向股东及监管部门披露治理动态，保障利益相关方知情权。未来将结合监管政策导向及行业实践经验，进一步深化治理体系改革，提升治理效能与透明度。

二、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本行严格按《章程》规定召开股东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民主管理的权利。建立健全了与

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和机制，积极听取股东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2026年6月17日，在吉安市吉州区沿江路99号吉安宾馆会议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吉安农商银行2025年度股东会，共有122位股东（或其委托代表）出席了会议，股份57592.0232万股，占股份总额的76.21%，符合法定出席人数要求及《章程》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吉安农商银行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吉安农商银行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等11项提案，形成表决决议11个；听取《吉安农商银行2025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吉安农商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关于对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等6项报告；并聘请吉泰律师事务所康镇静律师组织学习《深入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新修订内容》。

三、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情况。本行董事会行使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制订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审慎利润分配方案、制订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等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4次，所有董事均亲自参加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吉安农商银行金融科技战略规划（2026—2029年）》《吉安农商银行2026年信息化资金预算报告》《吉安农商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等38项

提案；听取《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等 41 项报告；听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安监管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 项通报；参与董事会组织的学习 1 次，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

（二）专门委员会情况。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与薪酬、三农、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消费者权益保护、审计、合规、业务连续性、普惠金融等十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19 次，其中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1 次、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 1 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委员会会议 4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 次、合规委员会会议 2 次、业务连续性委员会会议 3 次、普惠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 1 次、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会议 1 次。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遵规守纪、合法合规履职，充分发挥自身专长，切实维护本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亲自参加董事会全部会议及年度股东大会，并发表独立意见。三位独立董事能认真审阅相关会议资料，并通过深入企业、乡村和基层网点进行实地调研，与其他董事、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进行交流等方式，了解本行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执行情况。同时，关注报刊、电视、网络等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掌握本行动态。在此基础上，能够对有关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判断，从而有效保护投资

者的权益。年度内，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提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未对董事会各项提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监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情况。本行监事会行使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要求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制度等职权。本行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3 人，职工监事 3 人，非股权监事 1 人，设监事长 1 名，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026 年，按照《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审议和听取提案共 83 个，形成表决决议 18 个；组织培训 1 次，审议表决通过了《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吉安农商银行 2026 年业务经营指导性计划》《吉安农商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吉安农商银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实施细则》《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 18 个提案，形成表决决议 18 个。听取了《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吉安农商银行流动性压力测试报告》《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数据风险及治理专项审计

报告》《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等。组织学习了《深入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新修订内容》等制度。

（二）专门委员会情况。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共 2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监督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议并表决《吉安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吉安农商银行 2026 年业务经营指导性计划》等 15 项提案。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议并表决《吉安农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吉安农商银行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吉安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及考核评价结果的报告》等 3 项提案。

（三）外部监事工作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李桂莲、彭玉慧、舒小豪能够认真履行外部监事职责，遵规守纪、合法合规履职，充分发挥自身专长，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6 年度召开的监事会均亲自出席。外部监事均能认真审阅相关会议资料，学习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并通过与其他监事、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进行交流等方式，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执行情况，为监事会监督和本行经营层提供有益参考意见，并在此基础上对有关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判断。年度内，外部监事未对监事会的各项提案事项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6 年，本行严格遵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安监管

分局规定，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合规高效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本行信息。报告期内，本行在《井冈山报》发布 1 份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本行官网发布 1 份年度信息披露报告、1 份社会责任报告、10 份临时信息披露报告、1 份股东大会公告。

第八章 审计意见

本行聘请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由中国注册会计师胡琳、邹伟强签字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赣惠普内审字〔2026〕第 052 号），详见本行官方网站。